

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

桂教办〔2023〕418号

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转发关于开展2023年 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参评高校 培训的通知

各有关高等学校，广西本科教育发展研究中心：

现将《教育部教育质量评估中心关于开展2023年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参评高校培训的通知》（教评中心函〔2023〕58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就参加培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为2023年5月10日（星期三）9:00—17:40，培训形式为网络视频，上午场腾讯会议ID号：139—635—783，下午场腾讯会议ID号：256—599—230，每所高校最多登录2个账号。

二、请各高校高度重视，按时组织学校相关人员参加培训。学校党委书记、校长原则上参加培训，其余参加培训范围和人数由学校确定。

三、请各单位于2023年5月8日前将培训回执（附件2）发送到我厅高教处邮箱：gxgjc@126.com，邮件标题注明“高校名称+审核评估培训回执”。

四、请各参培单位于2023年5月8日前扫描二维码（附件

3) 填写需要专家解答的问题，培训专家将在报告中对代表性问题进行释疑。

未尽事宜，请与我厅高教处联系。联系人及电话：刘尚谱，0771—5815218。

- 附件：1. 教育部教育质量评估中心关于开展 2023 年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参评高校培训的通知（教评中心函〔2023〕58 号）
2. 培训回执
 3. 二维码
 4. 有关高校名单

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
2023 年 5 月 5 日

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

附件 3

二维码



(参培高校填写)



(广西本科教育发展研究中心填写)

附件 4

有关高校名单

一、2023 年参加审核评估高校

广西大学、广西医科大学、桂林电子科技大学、桂林理工大学、广西中医药大学、广西艺术学院、百色学院、广西民族师范学院

二、2024 年参加审核评估高校

广西民族大学、南宁师范大学、北部湾大学、桂林医学院、右江民族医学院、广西财经学院